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实用10 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 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 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 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 看吧。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 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 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恪守:

甲方租用乙方的车型	为	,车牌	P
号:	,乙方为ì	该车辆驾驶人。	
租期为个月,	到期后如甲方律	需续租,该协议	人条款可继
续有效。租金每一天	:元(含驾驶员报酬)。	,凭正规票
据按季度支付,先租	用后支付。若和	且期满一年甲方	仍需租用,
租期、租金双方另行	商定。		

- 1、甲方承担车辆租赁期内的油费、过路费和停车费。保险和维修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 2、甲方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职责,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 3、甲方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职责。
- 4、甲方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享有的权利。

- 1、租赁期间车辆的使用权归甲方。
- 2、乙方在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职责及经济损失。
- 3、车辆在租赁期内正常使用时应处于良好的状态,持续车容整洁。需保养维修或临时他用时,应通知甲方并征得同意后方可。
- 4、乙方在租赁期内服从甲方管理,车辆每一天使用时间由甲方确定。
- 5、车辆在租赁期内不得将车辆交给其他人员驾驶,发现一次, 扣除一个月的租金
- 6、车辆在租赁期内需有乘座人员保险,如没有保险,乘座人员发生伤亡,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职责。
- 1、因车辆状况原因或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有关合同的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到达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法院提出起诉。
- 3、本协议从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 4、本协议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签字)
乙方:				(签字)
	_年	月	日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租赁目标、租期
甲方同意专门为乙方提供
二、租金及付款
1. 租金总共人民币元。(大写:)
2乙方须在租车前向甲方交付押金元,在合同到期后甲方须退还给乙方。如果乙方在合同期间终止合同押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押金不做为租金抵扣。
三、甲方职责
1. 甲方需保持车辆清洁,车内无异味,车辆各项性能完善。
2. 甲方自行支付车辆保险费,养路费,以及除停车费和过桥费以外的其他各种税费用。
3. 甲方负责支付由本租赁合同所产生的各项政府税收。
四、乙方职责

- 1. 高速公路过桥过路费、燃油费、停车费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应爱护车辆及其设备,如因使用不当导致损坏应照价赔偿。
- 3.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4. 乙方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

五、其他

- 1. 合同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 甲, 乙双方各执一份。
- 3.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首先友好洽谈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三

乙方: __

为积极支持__邮政储蓄银行的改革和发展,加快金融业务发展步伐,促进__邮政企业最大限度地减少车辆购置投入,有效防止浪费投资现象的发生,根据省行的相关精神和要求,甲方同意将自有汽车(附有效车辆行使证一份)一辆交付乙方使用。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经双方协商,就资产使用的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所有的资产: __汽车一辆。

- 二、资产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只有使用权,无权变卖、出售。使用期间,乙方应限额承担该车所发生的油耗、维修、保险等车辆使用费,确保车辆的正常使用。
- 三、根据互利、互惠的原则,乙方在协议租赁使用期间按每公里0.5元计算,每年支付甲方资产占用费不高于30000元。

四、租赁期满,乙方如未支付甲方资产占用费,甲方有权向地方仲裁机构申请民事仲裁。

五、为确保安全生产,防范安全隐患,甲方在资产租赁期间原则上不得长途驾驶,同时,协议租赁有效期内租赁资产所发生的安全性事故等损失费用一律由甲方自理,乙方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

六、资产租赁期间,甲方不得随意提出终止协议,如遇甲方因人事变更等合法性因素需终止协议,甲方须提前两个月通知乙方,以便乙方调整;凡甲方无任何合法因素随意终止协议造成乙方发生经济损失,甲方需承担相关损失费用,且乙方有权在甲方各种所得中直接扣除。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共同盖章后生效。

八、本协议从年元月起执行,协议租赁期一年。

出租力:			
(签章)	_年	月	日
承租方:			
(签章)	年	月_	E

11.70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四

租赁是一种以一定费用借贷实物的经济行为,出租人将自己所拥有的某种物品交与承租人使用,当个人进行车辆的租赁时,需要进行租赁协议书的签订,这样可以保障双方的利益。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带来个人车辆租赁协议书,供大家参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 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 协议,供双方共同格守:

第一条 车辆状况

承租方所租的使用 字确认的《和	号汽》	由(柴油)	租赁车轴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 租赁	期限及和	且金				
出租方自 交付给承租方 回,应承租方 车辆,出租方 车辆,出租方 本合同的附件	可使用,可要求,可将另行 可将另行 非《汽车	至由出租力 收取费用 租赁登证	_年 対派人至 月 <i>ラ</i>	_月 承租方指 亡。租金 <i>及</i>	_日 定地点送 &其他情况	时收 5,接 况祥见

第三条 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 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 4、想承租方提供性能良好,证件齐全有效的车辆。
- 5、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押金之后,将所租车辆交付承租方。
- 6、如车辆属于非承租方使用不当所产生的无法投入正常行驶时,出租方可向承租方提供临时替换车辆。

第四条 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车辆的使用权。
-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 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3、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 4、承担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在租赁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责任,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车辆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折卸、更换愿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租金。
- 6、应按时归还车辆,归还时的车况与《租车车辆交接单》中的车况登记相一致,并经出租方指定的专业人员验收。验收时发现车辆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 7、如许续租车辆,须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8、必须承担因承租方的行为而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第五条 租期的计算

租赁期间以车辆发车时为始,以车辆收车时为止,每日以24小时计算,超过6小时(含6小时)按全日计算,6小时以内按半日或小时计算。

第六条 车辆行驶里程限制

承租方多租车辆每日行驶里程为400公里,超出部分按每公里1元计算,租期在三日以上(含三日)免去里程限制。

第七条 租车押金

- 1、承租方在本合同签定时一次性向出租方交付足额押金(以《汽车租赁登记表》上所示为准)
- 2、在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时,如承租方无违约行为,出租方将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 3、承租方还车时须交纳交通违章保证金800元人民币,在十五个工作日后,经确定在租赁期间无违章记录即退还。

第八条 车辆保险

- 1、出租方为租赁车辆办理了车辆损失险,盗抢险、自燃险、 第三责任险。承租方可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承担方自 理。
- 2、车辆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的出租方,出租方届时应协助承租方向保险公司报案,承租方必须协助出租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有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

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出租方未能按合同多约定的交车时间向承租方提供所租车辆,需向承租方赔偿该日租金的1.5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 2、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逾期返还车辆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1.5倍计收。
- 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责任免除范围的,由承租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第十条 担保条款

担保方:	(个人签字、单位盖章) 愿为
承租方提供担保,	如承租方发生违约行为,担保方愿承担连
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

- 1、因车辆状况原因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 2、未经出租方许可承租方拖欠租金超过3日,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车辆并解除合同。
- (1) 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 (2) 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 (3) 承租方擅自将车辆开出海南省区域。

(4)从事其他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十二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交接单》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出租方所在地的法院提出起诉。

出租方:承租方:

日期: 年月日日期: 年月日

甲方(出租方) 联系电话:

乙方(承租方) 联系电话:

驾驶证号码: 所租车辆名称: 型号: 颜色: 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就甲方将车辆出租于乙方使用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租赁期限: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甲方将 号车 交付给乙方使用。
- 二、租金:共计元(大写:)押金:元(大写:)月租续交租金时间应在租赁到期前三天办理。

三、行驶里程:车辆允许行驶公里/(月/日),每超出壹公里,加收人民币____元。

四、行驶区域:在范围内。

五、起始地点: 返还地。

六、甲方的权利:依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

七、甲方的义务1.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乙方所需的车辆。2. 甲方保证所交付的车辆,其性能由车辆检测部门认定为技术状况合格且车辆配置及相关证件齐全。3. 甲方应每月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检测及维护。4. 如实告知乙方租赁车辆的相关信息。5. 对所获得的乙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6. 甲方承担该租赁车辆的保险费及养路费。

八、乙方的权利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车辆使用权。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九、乙方的义务1. 如实向甲方提供驾驶人员的驾驶证、身份证证明材料。2. 按时根据合同的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范本)使用租赁车辆。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保持车辆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其他设施。5. 协助甲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6. 不得利用甲方车辆,作非法用途,不得装载易燃易爆物品。7. 保护甲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所租赁的车辆。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后,再向交警、公安等部门报案并办理相关手续。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十、免除或减轻责任1.双方因不可抗力(指:《中华人民共和

国合同法》第117条第2款所称)原因不能履行协议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2. 损失是由乙方自己过错造成的,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3. 一方违约后,对方应积极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损失部分要求赔偿;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为防止损失扩大而支付的合理费用,但以损失扩大部分的数额为限。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费用、使 用和保管租赁车辆的,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逾期交纳租 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纳租金总额的3%交纳滞纳金。逾期 归还租赁车辆的,根据所租车辆型号按日租收取租金。2.提 前解除合同退租的,应按一个月租金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已交纳租金的,甲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将余款退还乙方。3.乙 方未按合同约定提前3日通知甲方续租的,在租赁期满后,甲 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4. 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 合同,并不退还保证金和押金。(1)提供虚假信息;(2)拖欠租 金或其他费用的;(3)转让、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 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4)确有证据证明 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5. 未经甲方同意擅 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由乙方承担。6. 未协助甲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 养、不按车辆性能及操作程序使用车辆致使车辆修理、停运 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7.非因甲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 三方扣押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8. 乙方违反交通法规 所造成的车辆及人员伤亡(如喝酒,违章驾驶等)等其他原因 致使保险公司不予受理或拒绝赔偿的损失由乙方承担。9. 如 发生事故,事故修理费在1200元以下的由客户自己支付;如损 失费用在1200以上的按执行,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车辆损失 费用在1200元以上的由客户支付收取加速折旧费,(车辆自挂 牌之日起未满两年的按30%,两年以上的按20%),如因乙方原 因造成保险公司拒赔部分由乙方承担。10. 在发生交通事故及 其它意外事故时, 乙方未按上述规定通知甲方或未按甲方的 要求办理报警等相关事宜,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首先从乙方交

纳保证金多余的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1. 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车辆违章等行为所产生的罚款均由乙 方负责,甲方无责任。

十二、担保条款:租赁期满,甲方按乙方实际履行合同情况,抵扣押金,不足部分从保证金中扣除。如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情况的,应全额退还乙方。

十三、补充条款: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的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十四、其他1.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如发生纠纷,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前诉讼。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共2页,当前第1页12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向承租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 2、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 4、非承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第一条第1款标准时, 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 5、承租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4、8款内容时或可能造成更大 损失时,出租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 偿。
- 6、出租方不承担由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 7、承租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 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 8、出租方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方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 第二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 2、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______元/天;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 4、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 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不得擅自 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 6、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 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 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 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第三条保证金

-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起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_____元。
- 2、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退还承租方。
- 3、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

第四条意外风险及交通事故处理

- 1、出租方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意外风险。具体比例如下: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的80%.
- 2、出租方可以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其它方式承担意外风险。
- 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 4、在租赁期间若发生租赁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 承租方应负担租赁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 款时止的租金,但最多为三个月。未投保车辆不得要求租金

赔偿。

- 5、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承租方应立即向交管部门报案并 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因承租方原因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 全部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 6、意外风险分担办法、比例等如双方另有约定,按约定办理。

第五条违约责任

- 1、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 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 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
- 2、承租方如不能按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一日,除继续计 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逾期不足一日, 按小时计收超时费。每提前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 后退还该日租金。
- 3、承租方未能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的1%交纳滞纳金。
- 4、出租方不能履行第一条第3、4款,承租方可终止合同,要求出租方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及违约金。

第六条其它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5日提出续租申请, 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接续租。

- 1、以上有约定的按约定处理,其它有违约行为的,违约一方负有赔偿对方损失的责任。
- 2、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方、乙方、担保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的纠纷诉讼归辖。	人民法院管
术语解释	
1、出租方:获交通局颁发可证的为承租方提供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	汽车租赁经营许
2、承租方:与出租方订立汽车租赁合同,获权的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实	
3、担保人: 当承租方不能履行汽车租赁双方代为承担相应责任的第三方。	签定的合同时,
4、租赁车辆:依照汽车租赁合同及附件约定承租方使用的车辆,包括附属设施、部件和监	
5、租金:承租方为获得租赁车辆使用权及其规定向出租方支付的费用。租金单位为元/月时。	***************************************
6、超时费:超过合同规定租期且不足一个收规定租金标准,计收超时部分的租金。	费周期,以合同
7、超程费:超出合同规定的行驶里程部分,费用。	按元/公里记收
8、保证金:为保证承租方履行合同义务,由金形式的担保。	承租方提供的资
甲方:	
电话:	
开户行(帐号)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乙方:
电话:
开户行(帐号)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六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租赁目标、租期
甲方同意专门为乙方提供
二、租金及付款
1. 租金总共人民币元。(大写:)
2乙方须在租车前向甲方交付押金元,在合同到期

后甲方须退还给乙方。如果乙方在合同期间终止合同押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押金不做为租金抵扣。

三、甲方职责

- 1. 甲方需保持车辆清洁,车内无异味,车辆各项性能完善。
- 2. 甲方自行支付车辆保险费,养路费,以及除停车费和过桥费以外的其他各种税费用。
- 3. 甲方负责支付由本租赁合同所产生的各项政府税收。

四、乙方职责

- 1. 高速公路过桥过路费、燃油费、停车费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应爱护车辆及其设备,如因使用不当导致损坏应照价赔偿。
- 3.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4. 乙方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

五、其他

- 1. 合同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 甲, 乙双方各执一份。
- 3.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首先友好洽谈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七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2、租用甲方型、颜色为
小轿车(面包)车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元,租金于 月日结清。
4、租车时间为天,自年月 日时至年月日时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

- 1、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 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 续。
- 2、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 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 其金额。
- 3、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 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也不能在里程表上弄 虚作假,凡发现弄虚作假者,甲方有权按每天租金的1-3倍 收取罚金。
- 4、保证爱护车辆以及车内设施,坚持例行日常保养。长期租 者应服从甲方的规定定期回公司进行保养。凡无故损坏车内

的任何零件及设施并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其后果由乙方 自负,甲方依据损坏程度外罚500—1000元处罚金。
5、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 用于以下用途:
(1) 违法、违规活动;
(2) 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验);
(3) 盈利性运输;
(4)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5) 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 行为。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元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1、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物品清单以双方签字的车辆交接单上内容为准)。
2、租用车辆为每日24小时限驶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元人民币,4小时以内按半个计算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计算日计算。

3、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

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 4、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 5、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 6、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八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

乙方:

住所:

身份证号码(自然人):

甲、乙双方本着高度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在诚实守信、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设备齐全、技术状况良好、运行安全可靠、证件齐全的车辆。
二、乙方签定本协议并选定车型后,支付给甲方车辆租赁费每月元,车辆租赁抵押金元,每月日缴纳当月车辆租赁费用。
三、协议期限为: 甲方从年月日起将车型为, 车号为a号的车辆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至年 月日止。
四、协议期内汽车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不得转租、转借、抵押和进行客运以外的货运行为,不得进行商业活动和体育比赛或其它任何侵犯甲方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按时向乙方交付协议约定车辆;
(二)协助乙方处理车辆保险事故及修理受损车辆;
(三) 按协议约定如期返还乙方的车辆抵押金;
(四)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收回车辆;
(1) 乙方利用甲方车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2) 乙方不按协议约定使用甲方车辆的;
(3)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出租甲方车辆;

(一)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协议约定交付所用的车辆;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应及时足额的交付车辆抵押金;
- 1、乙方有车辆协议期间内配合甲方进行正常保养及年检的责任,按期进行保养,如遇年检,乙方应按甲方指定时间将车送至指定地点。
- 2、乙方承担车辆协议期间的油料费用、停车费、过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费、违章罚款等费用,如遇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或将车开至甲方维修处,乙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正常使用车辆时,出现的发动机与变速箱的损坏,要及时通知甲方,及时检查与维修.

七、除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或法律规定的解除协议的条件外, 当事人变更解除协议必须签订书面协议。

八、协议期满, 乙方续约的, 应在协议期满前5日内办理续约 手续。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采取下列方式之一解决:

(一) 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方、乙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 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签

白	E 月	H	在	三月	日
	一	\vdash		- フ	\vdash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九

承租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	
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 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日内向乙克 应交付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已付保险 备胎一个。	7交付车辆,同时还
自年月日至年月_	日,共个月。
租金数额为每年万元,共计万	〕 元。
乙方应于接车时向甲方支付前两年租金_ 采用先交后使用的方式向甲方支付,即应付清下年的租金。	

-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 养路费交付等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 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 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误工时间按每天元向乙 方承担赔偿责任。
-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 3、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和数额足额支付租金。在乙方不按约定时间足额支付租金时,应按照迟延履行部分租金的每日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支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 4、车辆交付乙方后,出租车辆的养路费、车船使用税、保险费、年审等一切因使用车辆有关的税费等均由乙方向有关部门缴纳。如因缴纳不及时或未缴纳而造成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5、乙方应缴纳的保险费应当包括: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 盗抢险、交通强制险等险种,具体投保数额按照保险公司核 定数额计算。
- 6、在出租期限内,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非甲方责任产生的其它风险,具有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甲方出具手续,甲方予以协助。在车辆发生损坏时,如保险不足以将车辆修复至可使用状态,乙方应承担补足责任。
- 7、出租期间,乙方不得将出租车辆予以转让、转租、抵押、 质押、或者以其它方式设定担保。如有,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租金数额5%的违约金。
- 8、乙方应当妥善保护车辆,定期保养,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在租赁期满或按照本协议约定解除协议向甲方交还车辆时, 应当使车辆符合使用后的状态,玻璃、随车工具等应完整有效。
- 9、出租期间,车辆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
- 10、如甲方在租赁期内出卖车辆,甲方应当向购买人声明本协议的,本协议对购买方继续有效。乙方不主张优先购买权,但甲方应向乙方告知出卖事宜。
- 11、甲方应保证出租车辆不存在抵押、查封等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形,如有以上情形或甲方对车辆的权利存在瑕疵的情形,并影响乙方使用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租金数额5%的违约金,乙方有权解除协议。

- 1、租赁期届满时,本协议终止,如乙方不再租赁,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甲方交还车辆。如乙方继续租赁,双方应协商重新订立协议。
- 2、租赁期届满,双方没有对继续租赁达成协议,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120%赔偿甲方损失,如需仲裁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 2、如车辆在出租期限内达到报废年限或报废里程被强制报废时,本协议解除,乙方按照实际使用期限支付租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在依据本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协议方向另一方发出解除协议通知到达对方联系地址之日视为协议解除生效日。协议解除时,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120%赔偿甲方损失,如需仲裁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甲方不接收车辆时,乙方可以向公证机关提存,提存时的车辆状况视为符合协议约定的交车状况。

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到北京仲裁 委员会申请仲裁。

-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车辆租赁协议个人对个人电子版篇十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一、租赁数量:辆。
二、车辆相关资料:
车辆型号:
车架号:
车牌号:
制造厂家:
出厂日期:

发动机号:
三、租赁期限:
自年月日开始,计划租赁至 年月日。租赁期自车辆进入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 点,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承租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验收地点及方法
1、交车时间:年月日
2、交车地点:
3、验收方法:承租方检查相关手续(行驶证、油卡、气卡、车辆购置附加费、车辆保险、车辆年审验证及随车工具等)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出租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手续齐全、状况良好。
五、租赁费用及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每月租赁费用人民币元,大写。
2、结算方式:每年12月31日前统一结算。
六、费用的承担
由承租方负责车辆的正常年审费用、保险费用及办理国家规定的`车辆本身必须具有的相关手续及行车证件。

车辆在承租方使用期间所用的燃料(汽油、柴油,天然气等)由承租方负责供给。车辆的正常维护、保养、修理、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费用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七、燃料、动力及维修

八、汽车保管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此款项不包括自带、自驾车辆)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